**2016年臺北市校際盃機器人選拔賽創意賽規則**

北市教資字第10441279400號函

**主題：Adaptive City不斷提升的城市**

**主題說明：**

以「**Adaptive City**不斷提升的城市」為主題，配合「2016臺北設計之都」政策，設計有助於臺北市「生命健康」、「生態永續」、「智能生活」與「都市再生」的機器人。

### (詳細內容請參閱「[臺北邁向2016世界設計之都：WDC Taipei 2016](http://www.taipeidesign.org.tw/)」官方網站http://www.taipeidesign.org.tw/index.aspx)

1. **比賽規則**
2. 參賽者需要以書面、實體成品及海報展示與主題相關之作品。
3. 比賽依據選手目前就讀的學校年級分為三組：國小組、國中組與高中職組。
4. 不限制所使用的控制器和程式語言。
5. 創意賽分為兩個階段評審，包括初審及創意賽晉級複審。初審以書面審查為準，包括將依下列流程完成參賽：
	* 1. 參賽隊伍需於105年4月7日（四）下午4點前，將完整作品說明書依據附件一至三的格式親自送交1式4份紙本至承辦單位，並將完整作品書電子檔(包含.doc或.docx和.pdf，每個檔案大小限20 Mbytes以內的檔案)之光碟片交至蘭雅國中聯絡人，以利書面審查。
		2. 初審評分項目包含：
		3. 主題相關性30%
		4. 創新性30%
		5. 可行性30%
		6. 報告完整性10%。
		7. 承辦單位於105年4月16日(六)下午1點後公告晉級複審名單。
6. 創意賽晉級複審的隊伍將依下列流程進行比賽：
7. 機器人最終組裝與測試。
8. 以海報裝飾攤位。
9. 向裁判展示並與裁判進行詢答。
10. 晉級複審隊伍必須自備3塊PP塑膠瓦楞板（60公分 × 100公分），黏貼成ㄇ字型海報板，並放置於桌面上，以利布置海報，海報內容需介紹參賽作品。
11. 攤位由承辦單位提供2張桌子（桌子長約180公分、寬約60公分）及3張椅子。
12. 機器人可以預先組裝，且軟體也可以預先撰寫。
13. 參賽隊伍必須提交給裁判介紹參賽機器人功能與其特色的書面報告，其敘述內容需透過不同角度的圖片或照片表達參賽機器人，並說明其程式碼。
14. 比賽期間內隊伍必須可以隨時在攤位準備好展示，承辦單位工作人員僅會在裁判到達攤位前10分鐘通知比賽隊伍。
15. 晉級複審隊伍需於創意賽比賽當天上午10：00-10：20攜帶下列物品辦理報到：
	1. 報名表正本、身份證明文件（包括教練及全隊選手），缺一不可。
	2. 創意賽完整作品說明書（1式4份）及作品說明書電子檔光碟片(包含.doc或.docx和.pdf，每個檔案大小限20 Mbytes以內的檔案）。
	3. 原始紀錄資料(研究日誌或實驗觀察原始紀錄)需依規定格式製作裝訂成冊，並於比賽當天放置於各隊比賽攤位桌面，以供裁判審閱。
	4. 創意賽作品說明書及海報板需依規定製作**(海報內容請勿出現校名、校長、指導教師及選手姓名等，並且照片中不得出現校長或指導教師之臉部)**。每個攤位提供2張桌子（桌子長約180公分、寬約60公分），擺放方式如附圖，實際擺放位置依現場為準。未攜帶上列文件者，且於當天中午12：00前未補齊者，取消參賽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16. 比賽當天不得以任何方式呈現選手之學校(不得著校服及攜帶印有校名之物品)。
17. 晉級複審隊伍需於比賽當天中午12：00前完成攤位布置。預定13：00進行評審。
18. 得獎作品經檢舉抄襲，且查證屬實者，取消得獎資格。如參賽作品曾經參加其他競賽且得獎，需說明調整或增加的部分才能參加比賽。
19. **複審報告時程(合計有10分鐘)**

 國小組、國中組與高中職組評選流程將同時開始。每隊參賽隊伍將有10分鐘報告時間，分別為5分鐘的口頭報告與展示機器人，並預留2-5分鐘的時間回答評審的問題。

1. **評分標準（總分200分）**
2. 主題的創意與價值（30分）
	* 必須以書面報告的形式來舉證主題符合題意，同時在口頭報告時說明。
3. 現場簡報（30分）（檔案格式如附件一至三）
	* 在比賽前必須先寄送完整作品說明書電子檔至承辦單位。
	* 評審時須提供完整作品說明書和原始紀錄(研究日誌或觀察原始紀錄)等紙本資料給裁判。（最高給予5分）
	* 簡報的切題性、品質和表現方式。（最高給予10分）
	* 簡報內容應該包括機器人視覺上的描述，以照片、插圖或圖表的形式清楚的傳達概念和架構，並且總結機器人的功能和特殊性。（最高給予15分）
4. 展示（30分）
	* 口頭報告和機器人展示。（15分）
	* 攤位的整體外觀。（10分）
	* 海報的品質和使用。（5分）
5. 機器人設計（40分）
	* 符合工程設計。
	* 穩定的結構。
6. 機器人創意（40分）
	* 外觀創意和獨特性。
	* 可行性、操控性、複雜度和互動能力。
7. 團隊精神（30分）
	* 團隊精神和活力。（10分）
	* 分工與默契。（10分）
	* 團隊整體表現。（10分）
8. 不符合規定事項
	* 沒有海報。（最多扣30分）
	* 沒有現場簡報。（最多扣40分）
	* 無法在評審時準備好。（最多扣50分）
	* 展示攤位缺乏主題或關聯性。（最多扣100分或取消資格）
	* 作品抄襲或引用資料未註明出處。（最多扣100分或取消資格）
	* 其他。(最多扣30分)

2016年臺北市校際盃機器人選拔賽創意賽

作品說明書

附件一：說明書封面

組　　別：

作品名稱：

關 鍵 詞：　　　　、　　　　、　　　　（最多3個）

編 號：

製作說明：

1.說明書封面僅寫組別、作品名稱及關鍵詞。

2.編號由承辦單位統一編列。

3.封面編排由選手自行設計。

作品名稱

摘要（300字以內）

壹、創作動機

貳、創作目的

參、設備及器材

肆、創作的過程

伍、創作結果

陸、討論

柒、參考資料及其他

 附件、原始紀錄(研究日誌或實驗觀察原始紀錄):請以A4紙張由左至右打字印刷另外裝訂成冊，並於105年5月1日當天親自帶至評審會場供裁判團查閱。

※書寫說明：

* + - 1. 作品說明書一律以A4大小紙張由左至右打字印刷（或正楷書寫影印）並裝訂成冊。
			2. 作品說明書內容文字以3,000字為限（包含標點符號，但不包含圖表之內容及其說明文字），總頁數最少6頁，最多10頁為限（不含封面、封底及目錄）。
			3. 內容使用標題次序為壹、一、（一）、１、（１）。
			4. 創作動機內容應包括作品與教材相關性（教學單元）之說明。
			5. 原始紀錄資料（含研究日誌或實驗觀察原始紀錄，一律以A4大小紙張裝訂成冊）必須於105年5月1日(日)比賽當天親自帶往評審會場供裁判團查閱，請勿將研究日誌或實驗觀察原始紀錄正本或影本寄交蘭雅國中，承辦單位將予以退回，不代為轉交裁判團。
			6. 作品說明書自本頁起請勿出現校名、作者、校長及指導教師姓名等，並且照片中不得出現選手或指導教師之臉部。
			7. 本完整作品說明書包含紙本檔案1式4份和作品電腦檔案光碟1片（包含.doc或.docx和.pdf，每個檔案大小限20 Mbytes以內的檔案），應於105年4月7日（四）下午4點前，由參賽隊伍所屬學校親送承辦單位（11148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2段51號）。如逾期，本校將無法事先送交裁判團做書面審查，以致影響成績者，概由參賽學校負責。
			8. 參考資料書寫方式請參考APA格式。

壹、封面：

附件三：參賽作品電腦檔案製作規範

一、版面設定：上、下、左、右各2cm

二、封面字型：16級

貳、內頁：

一、版面設定：上、下、左、右各2cm

二、字型：新細明體

三、主題字級：16級粗體、置中

四、內文字級：12級

五、項目符號順序：
例：

|  |
| --- |
| 1. XXXXXXX
	1. XXXXXXX

（一）XXXXXXX1.XXXXXX（1）XXXXXX1. OOOOOOOO
	1. OOOOOOO

（一）XXXXXXX1.OOOOOO（1）OOOOOOO |

參、對齊點：使用定位點對齊或表格對齊

一、定位點

 AAAAAAA BBBBBBBB

 CCCCCCC DDDDDDD

二、表格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AAAAAA | BBBBBBB |
| CCCCCCC | DDDDDDD |

肆、電子檔：

 一、文字與圖表及封面須排版完成於1個檔案中。

二、以WORD文件檔（\*.doc或\*.docx）及PDF檔為限。

三、檔案名稱為作品名稱。

四、一律以內文第1頁起始插入頁碼。